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取締道路障礙情形

中華民國106年 4月

單位：件

單 位 別	舉 發 件 數	移 送 法 辦 件 數
總 計	601	—
大 同 分 局	38	—
萬 華 分 局	29	—
中 山 分 局	63	—
大 安 分 局	58	—
中 正 第 一 分 局	17	—
中 正 第 二 分 局	75	—
松 山 分 局	45	—
信 義 分 局	38	—
士 林 分 局	122	—
北 投 分 局	12	—
文 山 第 一 分 局	8	—
文 山 第 二 分 局	14	—
南 港 分 局	17	—
內 湖 分 局	65	—
其 他	—	—
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	機關首長	中華民國106年 5月11日編製
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資料來源：本局交通警察大隊
 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3份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（電），1份送本局統計室（紙），1份自存（紙）。